

河南省开封市尉氏县防洪排涝及生态环境综合整治提升 PPP 项目环保竣工验收
咨询服务（二次）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编号：ZSHZ（2025）-WSJT-01-01）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开封市, 尉氏县

一、招标条件

本河南省开封市尉氏县防洪排涝及生态环境综合整治提升 PPP 项目环保竣工验收咨询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私有资金 19.27 万元，招标人为中城乡碧水源（尉氏县）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对本项目污水处理厂、东湖南湖、护城河、北康沟及城区内涝工程的环保竣工验收服务，服务内容包括不限于编制和调整环境监测方案、现场环保监测、编制验收监测（调查）报告、编制环保竣工验收报告、协助采购人进行组织专家评审和必要的修改，并通过网络进行公示，最终在官方网站系统中进行备案等与环保竣工验收相关的工作。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河南省开封市尉氏县防洪排涝及生态环境综合整治提升 PPP 项目环保竣工验收咨询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河南省开封市尉氏县防洪排涝及生态环境综合整治提升 PPP 项目环保竣工验收咨询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5 年 01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5 年 01 月 16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报名时须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以及申请人资格要求中规定的相关资料 1 套（复印件加盖公章）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1 月 17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河南中招联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都路 31 号新华书店广场 B

座 4 楼开标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01 月 17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河南中招联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都路 31 号新华书店广场 B 座 4 楼开标室)

七、其他

河南省开封市尉氏县防洪排涝及生态环境综合整治提升 PPP 项目环保竣工验收咨询服务(二次)

竞争性谈判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ZSHZ(2025)-WSJT-01-01

2、项目名称：河南省开封市尉氏县防洪排涝及生态环境综合整治提升 PPP 项目环保竣工验收咨询服务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预算金额：192700.00 元

最高限价：1927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1 河南省开封市尉氏县防洪排涝及生态环境综合整治提升 PPP 项目环保竣工验收咨询服务
192700.00 1927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项目概况：河南省开封市尉氏县防洪排涝及生态环境综合整治提升 PPP 项目包含两个子项目，三部分实施内容，河道防洪整治及城区内涝治理工程和污水处理厂工程。

政府方批复概算总投资：137007.67 万元，建筑工程费用为 79740.9 万元、设备工程费用为 9883.28 万元、安装工程费用为 4565.0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为 11199.283 万元、征地拆迁费 21825 万元、迁改费 1171.95 万元、基本预备费为 3161.67 万元、建设期贷款利息 546000 万元。

5.2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3 服务地点：尉氏县境内

5.4 服务期限：从合同签订开始至本项目环保竣工验收通过及完成合同约定全部工作内容。

5.5 招标范围：对本项目污水处理厂、东湖南湖、护城河、北康沟及城区内涝工程的环保竣工验收服务，服务内容包括不限于编制和调整环境监测方案、现场环保监测、编制验收监测（调查）报告、编制环保竣工验收报告、协助采购人进行组织专家评审和必要的修改，并通过网络进行公示，最终在官方网站系统中进行备案等与环保竣工验收相关的工作。

5.6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规范及标准要求。

5.7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 1 个标段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2.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不足一年的企业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2.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2.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0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出具有效的证明文件）

2.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2.6、拟派项目负责人需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并具有环保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且为本单位在职人员（提供近三个月按时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新聘用的人员从聘用之日算起，出具时间不得早于公告发布时间）。

2.7、供应商需提供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少承接过 2 项竣工环保验收业绩，提供业绩证明材料（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2.8、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及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提供网页查询截图。

2.9、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对象：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查询范围：全国）和“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对象：企业）以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对象：企业）的查询结果页面截图，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日期之后。

2.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 年 01 月 14 日至 2025 年 01 月 16 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开封市晋安路悦都小区。
3. 方式：现场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报名时须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以及申请人资格要求中规定的相关资料 1 套（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售价：5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 1、截止时间：2025 年 01 月 17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 2、地点：河南中招联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都路 31 号新华书店广场 B 座 4 楼开标室)。

五、响应文件开启

- 1、时间：2025 年 01 月 17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 2、地点：河南中招联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都路 31 号新华书店广场 B 座 4 楼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 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中城乡碧水源（尉氏县）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开封市尉氏县两湖街道 89 号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1887504136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晟昊泽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东风路 28 号院 21 号楼

联系人：顾女士、秦先生

联系方式：0371-2288110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顾女士、秦先生

联系方式：0371-22881107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城乡碧水源（尉氏县）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开封市尉氏县两湖街道 89 号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1887504136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晟昊泽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东风路 28 号院 21 号楼

联 系 人：顾女士、秦先生

电 话：0371-22881107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